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陈达元先生（简历请见附件）为职工代表董事，与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及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自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上述职工代表董事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有关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宝莱特医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1日

证券代码：300246
债券代码：123065

证券简称：宝莱特
债券简称：宝莱转债

公告编号：2025-048

附件：

第九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陈达元，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年加盟宝莱特，历任售后工程师、售后部经理、公司监事。现任本公司职工代表董事、监察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达元先生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